事奉主，享受祂作隱藏的嗎哪、發芽的杖與生命的律

讀經：結四四 10~11、15~18，徒十三 1~2，來九 3~4

週　一

壹　**『當以色列人走迷的時候，有利未人遠離了我，他們走迷離開我，隨從自己的偶像，他們必擔當自己的罪孽。然而他們必在我的聖所當僕役，照管殿門，在殿中供職；必爲百姓宰殺燔祭牲和平安祭牲，必站在百姓面前伺候他們。……以色列人走迷離開我的時候，祭司利未人，撒督的子孫，仍看守我的聖所；他們必親近我，事奉我，並且侍立在我面前，將脂油與血獻給我；這是主耶和華說的。他們必進入我的聖所，就近我的桌前事奉我，守我所吩咐的』—結四四 10~11、15~16：**

一　在神的眼光之中，不只有事奉殿的事奉，還有一種更好的事奉，就是事奉主。

二　神今天只有一個目的，就是要人完全屬乎『我』，就是要人在『我』面前事奉『我』；神惟一的目的，並不是許多東西，乃是『我』—15~16 節。

三　事奉了主，並不是對於殿不管了；事奉主的人也傳福音，拯救罪人，幫助弟兄姊妹進步，但是他們的目的只有一個，就是爲著主，他們所看見的就是主自己；他們完全是因著主的緣故而寶貝人的。

四　如果我們到主的面前來只看見主，就頂自然也會服事弟兄姊妹；是不是事奉主這個問題，就在乎主在我們心裏是不是最大的。

週　二

五　我們事奉主所作的一切，都該是爲著主的緣故，爲著祂的滿足、心願、快樂、目的、喜悅和榮耀。

六　在主的工作中也有可引誘和吸引我們肉體的地方，因爲這些完全是爲著一己的喜好和榮耀—參林後四 5。

七　沒有一個人能事奉主而不就近主，不用禱告來親近主的；屬靈的能力不是講道的能力，乃是禱告的能力；能彀禱告多少，就是表明我們裏頭的力量實在有多少。

八　如果我們要在至聖所裏事奉主，我們就必須在祂面前多花工夫、多禱告；我們需要親近祂，站在祂面前等候祂的旨意。

九　禱告就是侍立在神面前（結四四 15），就是在神面前尋求祂的旨意，以蒙拯救脫離任意妄爲的罪（詩十九 13）。

十　事奉主的人要將脂油與血獻給祂—結四四 15：

1　供物的脂油豫表基督身位的寶貴，血表徵基督救贖的工作。

2　在我們對神的事奉中，我們必須將這兩樣獻給祂；血是爲著神的聖別和公義，脂油是爲著神的榮耀。

週　三

十一　事奉主的人要穿細麻材質的衣服，不可穿羊毛衣服或使身體出汗的衣服—17~18 節：

1　細麻衣表徵在賜生命的靈裏，憑基督的生命而有的日常生活和行事；這樣一種生活和行事是純淨、潔淨並細緻的。

2 羊毛衣服會使祭司發熱出汗（18），這是墮落之人在神咒詛下，沒有神的祝福，憑自己能力和力量勞苦的記號（創三 19）。

3 出汗的工作就是一切憑人爲努力，沒有父神祝福所作的工；凡事奉主的人所作的，必須是不出汗的工作，不用人爲努力和肉體勞力的工作—賽三十 15 上。

4 如果我們有彀多時間在神的同在中，在神面前對付好了，在人面前就不必出汗；我們能以最少的力量作最多的事—參太十一 28~30。

<u>週　四</u>

十二 『在安提阿當地的召會中，有幾位申言者和教師，……他們事奉主，禁食的時候，聖靈說，要爲我分別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徒十三 1~2：

1 這就是新約的工作，也是新約工作惟一的原則—聖靈的工作只能在事奉主的時候啓示出來。

2 惟獨在事奉主的時候，聖靈纔打發人出去，所以如果不把事奉主放在先，就甚麼都倒亂了；只有聖靈有權柄能分派人去作工。

3 事奉主不是外面的一切工作都不作了；反而外面的一切工作，都該以事奉主作根據。

4 我們是因爲事奉主而出去的，不是出於自己的喜好而沒有事奉主作根據。

<u>週　五</u>

貳 『第二幔子後，還有一層帳幕，叫作至聖所，有……四面包金的約櫃，櫃裏有盛嗎哪的金罐、和亞倫發過芽的杖、並兩塊約版』—來九 3~4：

一　隱藏的嗎哪就是當我們與神之間沒有一點間隔時，我們在祂面前所享受的那分基督；當我們與主之間沒有一點距離，我們就能最親密、最隱藏的享受基督；這就是享受隱藏的嗎哪，就是基督隱藏的那一分—出十六 31~36：

1　要勝過別迦摩召會的情形，就要把自己從今天基督教一般的實行中分別出來，只留在神面前，直接的事奉祂，而不是事奉任何別的東西；在這裏我們能享受到一些出於基督的東西，是所有遠離神面的人無法嘗到的—啓二 17。

2　我們若要享受隱藏的嗎哪，我們與神之間就必須沒有距離；我們與主之間一切的間隔，都必須除去—結一 22、26。

3　當我們事奉主並享受祂作隱藏的嗎哪，就與主有直接的交通，並認識祂的心意和目的；我們在主的同在中，祂纔能把祂和祂的心意，以及祂所要我們作的一切託給我們。

4　當我們事奉主，就有神的託付，因爲我們在祂面前，曉得自己與神之間沒有距離。

<u>週　六</u>

二　發芽的杖表徵基督這位復活者，該是我們的生命、生活和我們裏面復活的生命，並且這生命該發芽、開花並結出熟杏—民十七 8：

1　在民數記十六章所記載以色列人的背叛之後，神吩咐十二個首領按著以色列十二支派，共取十二根杖，放在會幕內見證櫃前；然後神說，『我揀選的那人，他的杖必發芽』—十七 5。

2 十二根杖都沒有葉子、沒有根，都是死枯的；若有那一根能發芽，那一根就是神所揀選的；在此我們看見復活乃是神揀選的根據；事奉的根據，乃是在我們天然的生命之外的；因此，發芽的杖表徵我們經歷復活的基督，使我們蒙神悅納，在神所賜的職事上有權柄。

3 一切事奉的原則，乃在於發芽的杖；神把其他的十一根杖都發還，只把亞倫的杖留在約櫃裏，作永遠的記念；這意思是說，復活乃是事奉神的永遠原則—9~10 節：

a 復活的意思是，一切都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們；復活就是只有神能，我們不能。

b 復活的意思是，一切都是神作的，不是我們作的；所有認識復活的人，都是對自己絕望的人；他們知道自己不能。

c 天然的力量還存在時，復活的能力就無法彰顯；撒拉自己會生時，以撒就不能生出來—創十八 10~15，二一 1~3、6~7。

d 凡是我們能的，乃是天然的；我們不能的，纔是復活的；人必須到了盡頭，纔確知自己一無是處—太十九 26，可十 27，路十八 27。

e 人如果從未感覺自己不行，就永遠無法經歷神的行；復活就是說，我們不行，一切乃是神作的—參林後一 8~9，四 7。

三 約版，就是律法的版，表徵神聖生命之律，就是神聖生命自發的大能、自動的功用、自有的能力和神聖的性能—耶三一 33，來八 10，參羅八 10、6、11，十 12~13：

1 這生命的律，神聖的性能，能彀在我們裏面作一切事來完成神的經綸：

a 照著這性能，我們能認識神、活神，並且在生命和性情上由神構成，使我們成爲祂的擴增，祂的擴大，作祂的豐滿，使祂得著永遠的彰顯—弗一 22~23，三 19~21。

b 不僅如此，內裏生命之律的性能也將我們構成基督身體上具有各種功用的眾肢體—四 11、16。

2 當神聖的生命在我們裏面長大時，生命的律就發揮功能，使我們成形，將我們模成神長子基督的形像—羅八 2、29：

a 生命的律不是規律我們不作錯事，乃是規律出生命的形狀。

b 生命的律發揮功能，主要的不是在消極方面告訴我們不該作甚麼；反之，當生命長大時，生命的律就在積極方面發揮功能，使我們成形，也就是把我們模成基督的形像。

c 藉著生命之律的功能，我們都要成爲神成熟的兒子，神也就要得著祂宇宙的彰顯。

晨興餧養

結四四 11　……他們〔利未人〕必在我的聖所當僕役，照管殿門，在殿中供職；必爲百姓宰殺燔祭牲和平安祭牲，必站在百姓面前伺候他們。

15　……祭司利未人，撒督的子孫……必親近我，事奉我……。

到底我們所事奉的是信徒們呢，或是主呢？到底在我們的工作之中我們所注意的是工作呢？或是主呢？哦！在這裏有大分別，事奉殿和事奉耶穌基督是大不同的。我們看見，今天有許多人，他們是在事奉，是在供職，但是只在外院，沒有來到桌子面前。……主今天所尋求的事奉，主今天所一直要求的事奉，就是要真正的事奉祂。祂所要的不是要我們去作祂的工。作工固然是緊要，田地的耕種是緊要，羊羣的牧放也是緊要的，但主所看的不是這些，乃是事奉神和伺候神。祂要祂的僕人來事奉祂自己，伺候祂自己。哦！能彀事奉祂就是快樂的（事奉殿呢或是事奉神呢，二至三頁）。

信息選讀

以西結四十四章十一節和十五至十六節大不同……：十一節是說到殿裏的事奉，十五至十六節是說到事奉我，就是事奉耶和華。……按神看來利未人是分作兩派；雖然大家都是利未人，都是屬乎神的，都是一個支派之中的，可是其中有一大半是只配在殿裏事奉的；但另外一班少數的人，他們也是利未人中之一，是撒督的後裔，他們可以事奉我，就是事奉耶和華。

弟兄姊妹們，你知道甚麼是事奉殿，和甚麼是事奉耶和華麼？你知道事奉殿和事奉主的分別麼？……許多人……以爲如果能拯救罪人，使召會的人數多起來，叫許多人加入召會是頂

好的了。但我說這不過是事奉殿。……在神的眼光之中，不只有事奉殿的事奉，還有一種更好的。……我們不只是在主面前事奉，乃是事奉主。

神今天只有一個目的，就是要人完全屬乎『我』，就是要人在『我』面前事奉『我』。神惟一的目的，並不是許多東西，乃是『我』。

事奉了主，並不是對於殿不管了。我乃是說在這裏不只有事奉殿，還有比這更深的，就是事奉主。……不錯，我們傳福音是好的，我們拯救罪人，幫助弟兄姊妹進步，使他們向前走也是很好的；……但是你的眼睛所看見的只是弟兄和姊妹，所以是事奉殿。因爲這些人是在百姓面前事奉，所以是事奉他們，而不是事奉主。不是說事奉主的人不作這些事，事奉主的人也作這些事，但是他的目的只有一個，就是爲著主，完全是因著主的緣故而寶貝人的，所以他所看見的不光是人。如果你到主的面前來只看見主，你就頂自然也會服事弟兄。這是大分別。

有一件事是我們所必須要看清楚的，就是事奉殿和事奉主在外表上可以沒有多大分別。……問題就在乎你爲甚麼這樣作！問題就在乎主在你心裏是不是最大的？……我們的存心已經彀解決一切的問題。所以所有的問題都在乎我們爲甚麼要這樣作（事奉殿呢或是事奉神呢，四至五、一〇、五至七頁）。

參讀：事奉殿呢或是事奉神呢。

亮光與靈感：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晨興餧養

結四四 15~16　……祭司利未人，撒督的子孫，……他們必親近我，事奉我，並且侍立在我面前，將脂油與血獻給我；這是主耶和華說的。他們必進入我的聖所，就近我的桌前事奉我，守我所吩咐的。

作工也有它可以吸引人肉體的地方。……比方說一個人他天性是好動的，他天性就是好多說話的，你叫他到鄉下去傳福音，……他頂高興。你想他爲甚麼這樣作呢？因爲本來他就是好動好說的。我頂直的告訴你們，他這樣作不是爲著主。因爲多少時候，神如果真要他作他所不喜歡的事，他就不能作了。……多少人以爲在家裏管孩子，作人的妻子，作了許多家庭的雜務，這是何等的無趣！如果能給她自由跑到這裏講講屬靈的事，跑到那裏說說主的事，是多好呀！但這是肉體的吸引，不是屬靈的，完全是因爲一己的喜好。

許多人以爲在〔聖所〕裏面事奉主，沒有多大興趣。但是這就是主所要我們在的地方。在這裏是安靜的，是黑暗的，〔只有七盞橄欖油的燈，〕是沒有一大夥的人聚集的，是沒有許多人在一起的，但在這裏纔是事奉主的（事奉殿呢或是事奉神呢，七至八、一二頁）。

信息選讀

〔在殿外〕人都是看見你的；在那裏，你的工作乃是顯露的；在那裏，別人要稱讚你，說你好、力氣大、能彀宰殺許多牛羊，並且能彀把牛羊綁在祭壇上。許多人對於工作外面的成效是頂喜歡的。

事奉主的根基，或說事奉主之根底下的條件，就是親近主〔結四四15〕，敢到主的面前來，能在主的面前坐得牢，能站在主的面前。……沒有一個人能事奉主而能不親近主的，也沒有一個人能

事奉主，而能不用禱告來親近主的。屬靈的能力不是講道的能力，屬靈的能力乃是禱告的能力。能彀禱告多少，就是表明你裏頭的力量實在有多少。沒有一件屬靈的事，是需要力氣過於禱告的。……侍立是甚麼意思呢？就是等候命令，等待神說出祂的旨意來。

所有在神面前的罪，只有兩種。一種就是違背主的命令。如果主發了命令你不作，就是罪。但請你記得，不只這樣，在這裏還有一種也是罪，就是主沒有命令而你去作了。所以，一種是悖逆的罪，一種是妄動的罪；一種是主說了你不聽，一種是主沒有說，你就去作了。

如果我們要在至聖所裏事奉主，我們就必須在祂面前多花工夫、多禱告。……我們是需要禱告來把我們帶到神面前去的，我們是需要禱告來使我們親近神的。所以禱告就是侍立，就是站在神面前尋求祂的旨意。

要侍立在神面前就必須作一件事，就是要『將脂油與血獻給我』（15）。……神在聖所是聖潔的、是公義的，神在至聖所中是榮耀的。神的榮耀是充滿了至聖所，神的聖潔和公義是充滿了聖所。血在這裏就是爲著神的聖潔和公義，脂油在這裏就是爲著神的榮耀。脂油就是來使神有所得著，血就是來對付神的聖潔和公義。……血是對付罪的。……脂油就是那肥的、最美的、能滿足神心的，所以是爲著神的榮耀的。

一個人如果不知道甚麼是死和復活，就不能事奉神。……因著祂流出永不朽壞之血的緣故，你也被流出去了。……所有一切屬乎天然的生命都已經出去了。……當主流血的時候，不是把祂自己的生命流出去，乃是把你我的生命都流了出去。所以我們該一直站在這事實上，來拒絕自己的生命（事奉殿呢或是事奉神呢，一二至一九頁）。

參讀：事奉殿呢或是事奉神呢。

晨興餧養

結四四 17~18　他們進內院門必穿細麻衣，在內院門和殿內供職的時候不可穿羊毛衣服。他們頭上要戴細麻布裹頭巾，腰間要穿細麻布褲子；不可束上使身體出汗的衣服。

所有在神面前事奉神的人，……該穿細麻布的衣服，頭上該戴細麻布的裹頭巾，腰間又要穿細麻布的褲子，所以全身都是穿細麻布的織物；〔以西結四十四章十七節〕又說不可穿羊毛的衣服。所以沒有一個事奉主的人可以穿羊毛的衣服，在神面前是永遠不能穿羊毛衣服的。……爲甚麼？……〔十八節揭示〕所有事奉的人永遠不可出汗，一切出汗的工作都是神所不喜歡的，都是神所拒絕的。……到底汗是甚麼意思呢？我們知道全世界第一次的汗，是在亞當從伊甸園中出去的時候流的。創世記三章告訴我們說，因爲亞當犯罪的緣故，神刑罰說，『你必汗流滿面纔得餬口。』〔19〕因此出汗乃是受咒詛的情形，因爲被神咒詛的緣故，田地不給他効力；因爲沒有神祝福的緣故，自己出力去作，以致使身體出汗的。所以出汗的工作是甚麼呢？就是一切憑人爲努力，沒有父神祝福所作的工。但是，凡事奉神的人，絕對不能作那些出汗的工作（事奉殿呢或是事奉神呢，二二頁）。

信息選讀

神一切的工作都是頂安靜的，不是奔跑的，乃是坐著作的。雖然外面是頂忙，但，裏面是頂安然的；雖然外面是頂熱，但裏面是頂鎮靜的，所以是坐著作的。這就是不出汗的工作。哦！所有的事在神面前都不是偶然的，所有在神面前的事都不是用肉體的力量去作的。……出汗在外面可以，在外面宰殺牛羊、

伺候罪人、事奉信徒是可以的，若作那樣的工作，盡可以出汗。但，凡要在聖所裏事奉主的人，就絕對不可出汗，因爲神用不著人出汗。不錯，工作都是忙的，但是神的工作，用不著肉體的力量。我不是說用不著屬靈的力量，屬靈的力量要用多大都難說，你要遭遇多苦都難說。

屬靈的工作之最大的方面，就是對付神。他第一個接觸的，就是神，不是人。肉體的工作就不同，他第一個碰著的乃是人，所以如果一個工作沒有人就不成功的，就不是神的工作。哦！在神面前是頂寶貝，我們對付的就是祂。所以我們在這裏不是不作工，乃是要作不出汗的工，這是怎麼說的呢？如果你在神面前對付好了，在人面前就不必出汗。你能以最少的力量作最多的事。……在這裏是神作工，所以用不著肉體的力量和流汗的。

弟兄姊妹們！我們今天在神面前，可以頂誠實的查看自己，問主說，『主阿！到底我這樣作，是事奉你呢？或是事奉工作呢？主阿！我是事奉殿呢？或是事奉神呢？』如果你是一天到晚『流汗』而作的，那，你自己就可以斷定說，我是事奉殿，不是事奉主了。……在這裏不只是事奉百姓。……事奉百姓的人已經太多了，弟兄姊妹們！你爲甚麼還要再去湊一分呢？……我盼望我們今天就能說，『神阿！我要事奉你，我願意撇下一切的東西，放下所有的工作，棄絕一切在外面的，我要來事奉你，作屬靈的工作；我要放下外面的，進到裏面去，更深的進到裏面去。』（事奉殿呢或是事奉神呢，二二至二五頁）

參讀：事奉殿呢或是事奉神呢。

亮光與靈感： _____

_____

晨興餧養

結四四 16　他們必進入我的聖所，就近我的桌前事奉我，守我所吩咐的。

徒十三 1~2 在安提阿當地的召會中，有幾位申言者和教師，……他們事奉主，禁食的時候，聖靈說，要爲我分別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

〔以西結四十四章十六節〕說事奉主是有地方的。事奉主是在聖所裏的，事奉主是在裏面的，事奉主是在一頂幽靜的地方的，在那裏是很隱藏的，不是像在外院那樣公開的。弟兄姊妹們！讓我們求神賜恩給我們，叫我們真不要以爲這樣作是苦痛的，其實在那裏一日，比在別處千日更好哩！

〔行傳十三章一至二節的事例說明〕新約的工作，也是新約工作惟一的原則。聖靈的工作只能在事奉主的時候啓示出來。惟獨在事奉主的時候，聖靈纔打發人出去。所以如果不把事奉主放在先，就甚麼都倒亂了（事奉殿呢或是事奉神呢，二〇、二六頁）。

信息選讀

安提阿召會工作的起頭，乃是在事奉主的時候，聖靈說，『要爲我分別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徒十三 2〕我再說，神永遠不要人投軍。自己投軍的兵，是神所不要的。神只有祂所強迫來的兵，征來的兵。你知道軍隊中有兩種的兵：一種是自己投軍投來的，一種是國家強迫征來的，因國家下命令而無法拒絕，只得當兵的。但在神的工作之中，只有征來的兵，而沒有投來的兵。所以沒有一個人能說因爲我喜歡，所以我要去傳福音；但是神用不著你。今天神的工作受到

大害的，就是投來的兵太多了，今天不能像主那樣說，『那差我來的……』了。哦！弟兄姊妹們！這不是一件隨便的事，神的工作不是你隨著自己的意思可以作的，神的工作乃完全是屬於神的。所以你今天必須查問看：到底是我自己出來的呢？還是主召我出來的？今天你必須問自己：我是自己投軍投來的呢，或是被神徵兵征來的？所有投來的兵，都是不能存留的，所有自薦的，都是不能永存的，因爲神只要祂自己所征來的兵。你知道，當他們事奉主的時候，不是掃羅和巴拿巴自己說，我們要出去傳福音，乃是聖靈說，『要爲我分別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所以在這裏只有聖靈有權柄能分派人去作工，召會對於這件事是一些權柄也沒有的。但是今天有許多差會，許多佈道團都是人派人。神是不能容讓這種事的。因爲我們在這裏只能事奉主，不能事奉殿。神所要的，就是那些直接事奉祂的人，直接受聖靈差派的人。

我再說，事奉主不是外面的一切工作都不作了，事奉主不是鄉下的路不跑了。我所說的是這樣：所有外面的工作，都該以事奉主作根據；我們是因爲事奉主而出去的，不是出於自己的喜好而沒有事奉主作根據。這兩樣大有分別，它們的分別，真是比天和地的分別更大。所有有經歷的人都知道，甚麼事的分別都沒有像事奉主和事奉殿的分別大（事奉殿呢或是事奉神呢，二六至二七頁）。

參讀：事奉殿呢或是事奉神呢。

亮光與靈感：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晨興餧養

來九 3~4　第二幔子後，還有一層帳幕，叫作至聖所，有金香壇，和四面包金的約櫃，櫃裏有盛嗎哪的金罐、和亞倫發過芽的杖、並兩塊約版。

喫靈食完全在於我們與主之間的距離。……我們若離主很遠，就不可能喫到任何靈食。以色列人在埃及時，他們喫不到嗎哪，因爲嗎哪是神賜給祂百姓在曠野的靈食。

以色列人享受過嗎哪之後，神吩咐他們，把一俄梅珥嗎哪獻給祂（出十六 33）。……簡單的說，隱藏的嗎哪就是神所賜的嗎哪中，獻回給神那上好的一分；……盛在金罐內，隱藏在帳幕裏至聖所內的約櫃裏。……你若是一個祭司，就可以在聖所裏，比在外院子事奉的利未人更接近神。但你雖然是在聖所供職的祭司，你還沒有進入至聖所。因此，你與神之間，仍然有一段距離。你若要享受隱藏的嗎哪，你與神之間就必須沒有距離。你與神之間一切的間隔，都必須除去（希伯來書生命讀經，七九〇至七九一頁）。

信息選讀

以色列人進入美地之後，就喫美地的出產。……但在過節時，他們享受特別的分，就是那拔尖的十分之一，因爲他們這時更接近神，他們乃是圍繞聚集在神的居所，享受美地出產中獻給神那上好的一分（申十二 17~18，十四 22~23）。他們出產的另外十分之一，是給在外院或聖所事奉的祭司和利未人，他們比大部分的百姓更親近神。因此，越靠近神的以色列人，就越能享受更好的屬靈食物。……拔尖之分……要歸給在至聖所向神供職的大祭司。因爲他是最親近神的一位。

有人可能說，隱藏的嗎哪不是爲著喫，是爲著留作記念的。……〔但在啓示錄二章十七節，〕主應許將神面前作記念的那一俄梅珥嗎哪，……賜給別迦摩召會中的得勝者。

有一分上好的基督存在神面前，是特別保留給那些只事奉神，而不是事奉神以外之事的人。……要勝過別迦摩召會的情形，就要把自己從今天基督教一般的實行中分別出來，只留在神面前，直接的事奉祂，而不是事奉任何別的東西。……在這裏我們能享受到一些出於基督的東西，是所有遠離神面的人無法嘗到的。……隱藏的嗎哪……就是當我們與神之間沒有一點間隔時，我們在祂面前所享受的那分基督。

當我們與主之間沒有一點距離，我們就能最親密、最隱藏的享受基督。這就是享受隱藏的嗎哪，就是基督隱藏的那一分。

我們越靠近祂，就越事奉祂。最終，當我們進入至聖所，在神聖的榮耀前，一切事奉就都停止。在這裏，我們只有主的同在，只享受隱藏的基督，就是隱藏的嗎哪。我們乃是在此纔與主有直接的交通，並認識祂的心意和目的。我們也是在此纔能被祂和祂的心意，以及祂所要我們作的一切充滿。……我們有神的託付，因爲我們在祂面前，……曉得自己與神之間沒有距離。……我們……從裏面深處覺得，我們正在享受隱藏的基督作美地出產中上好的分。這就是隱藏的嗎哪。讚美主！（希伯來書生命讀經，七九二至七九九頁）

參讀：希伯來書生命讀經，第五十九至六十篇。

亮光與靈感：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晨興餧養

民十七 8　第二天，摩西進見證的會幕去；看哪，利未家亞倫的杖已經發了芽，甚至生了花苞，開了花，結了熟杏。

耶三一 33　耶和華說，……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裏面，寫在他們心上；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

發芽的杖與神子民的建造有關。……發芽的杖表徵基督這位復活者，該是我們的生命、生活和我們裏面復活的生命，並且這生命該發芽、開花並結出熟杏。

在至聖所這裏，我們是在神面前享受基督，這享受使我們發芽，但不是靠我們自己的能力，乃是靠復活的生命。這樣，神就能運用祂的權柄，來建造祂的子民（希伯來書生命讀經，八一五、八一九、八二七頁）。

信息選讀

神吩咐十二個首領按著以色列十二支派，共取十二根杖，放在會幕內見證櫃前〔民十七 6〕。……十二根杖都沒有葉子、沒有根，都是死枯的。神說，若有那一根能發芽，那一根就是神所揀選的。在此我們看見復活乃是神揀選的根據；復活乃是權柄的根據。……這〔也〕給我們看見，事奉的根據，乃是在我們天然的生命之外的。……人如果從未感覺自己不行，就永遠無法經歷神的行。……復活就是說，我們不行，一切乃是神作的。

一切事奉的原則，乃在於發芽的杖。神把其他的十一根杖都發還，只把亞倫那根發芽的杖留在約櫃裏，作永遠的記念。這個意思就是說，復活乃是事奉神的永遠原則。……事奉神的

權柄，乃是根據復活，不是根據人自己。事奉神的事非經過死而復活，就不能擺在神面前蒙悅納。復活就是神，不是我們；復活就是神能，我們不能；復活就是神作的，不是我們作的。凡自己以爲不錯的，凡對自己有錯誤估價的，這人永遠不知道復活是甚麼。……所有認識復活的人，都是對自己絕望的人；所有認識復活的人，都是知道自己不能的人。天然的力量還存在時，復活的能力就無法彰顯。撒拉自己會生時，以撒就不能生出來。凡是你能的，乃是天然的；你不能的，纔是復活的。……人必須到了盡頭，纔確知自己一無是處（倪柝聲文集第三輯第一册，二六八至二六九、二七四至二七七頁）。

按其生命說，新約的律乃是三一神；按其功用說，新約的律乃是全能的神聖性能。這神聖的性能在我們裏面行作一切，爲著完成神的經綸。按這性能，我們能認識神、活神並在神的生命和性情上被祂構成，使我們成爲祂的擴增、擴大，作祂的豐滿，使祂得著永遠的彰顯（弗一 22~23，三 19~21）。不僅如此，內裏生命之律的性能，將我們構成基督身體的肢體（林前十二 27，弗五 30），有各種的功用（羅十二 4~8，弗四 11、16）（聖經恢復本，耶三一 33 註 1）。

生命之律不是規律我們不作錯事，乃是規律出生命的形狀。……生命之律的主要功能，不是在消極方面告訴我們不該作甚麼，乃是在積極方面，當生命長大時，使我們成形，也就是把我們模成基督的形像。……最終，藉著生命之律的功能，我們都要成爲神成熟的兒子，神也就要得著祂宇宙、團體的彰顯（希伯來書生命讀經，九〇八至九〇九、九一一頁）。

參讀：希伯來書生命讀經，第六十一至六十二、六十四至六十五、六十九篇；倪柝聲文集第三輯第一册，權柄與順服（下編），第四篇。

556 禱 告－在至聖所裏

7 7 7 7（英 769）

降 B 大調 2/4

B♭ E♭ B♭ G7 Cm C7 F
3 · 2 | 1 7 | 6 1 | 5 – | 6 6 | 4 · 3 | 2 1 | 1 7 |
一 我 要 進 入 至 聖 所， 幔 子 裏 面 過 生 活，

B♭ Gm E♭ B♭ E♭ F7 B♭
1 · 2 | 3 1 | 6 4 | 3 2 | 3 1 | 6 · 2 | 1 7 | 1 – ||
摸 主 施 恩 的 寶 座， 讓 主 活 水 來 流 過。

二 我靈就是至聖所， 主在裏面今住着；
只要回到靈裏面， 我就與主得相見。

三 復活基督的馨香， 調在靈裏來發放；
在靈裏面我禱告， 祂就藉此得發表。

四 摸着靈裏的基督， 就必飽嘗祂豐富：
生命亮光、生命糧， 加上復活的馨香。

五 越摸越深越豐富， 摸着深處的基督：
摸着生命的律法， 摸着隱藏的嗎哪。

六 摸着復活蒙悅納， 如同枯杖發了芽；
在此纔有施恩座， 恩惠流出如江河。

七 我們聚集同禱告， 靈得釋放並相調，
也是進入至聖所， 在此能將主摸着。

八 我們在這至聖所， 同過祭司的生活，
多方摸主施恩座， 直到活水全流過。

申言稿：